

记忆
深处

那年看电影



丁维香

1979年夏天,听说邻镇大戏堂放越剧电影《红楼梦》。我家有一本竖排繁体字的小说《红楼梦》,我囫囵吞枣地看过几遍,对曹雪芹笔下封建贵族的生活和宝黛的爱情故事充满了想象。母亲也爱《红楼梦》,于是我们步行十几里去看电影。

到了那里,晚上八点的票已经售罄,只好买了深夜十二点的。电影实在是太好看了,宝黛的爱情被徐玉兰和王文娟演绎得缠绵悱恻、荡气回肠。演到黛玉焚稿、宝玉哭灵那几段,剧场内一片唏嘘之声。

走出剧场,没有带手电筒,勉强能看得见路,深一脚、浅一脚的。走一会儿,我困劲儿上来,眼睛睁不开,脚步越来越沉重。母亲拉着我走,不能休息,要是坐下来,我肯定就要睡路上了。

走啊走,没有手表,不知道几点钟,从黑咕隆咚走到东方露出鱼肚白,再到太阳跃出地平线,终于到了家。虽然又累又困,但是值!

山羊挡路



李爱婷

小时候,在这条泥泞不堪的小路上步行去幼儿园,一里路吧,大概。

总是一头野蛮山羊,白胡子长,拴绳更长。它见小孩个子矮小,霸气地把头低下来,横在路上,弯角对准我们。地盘意识很强烈啊,哪怕是一头不足百斤的羊。

同村同龄的男同学们也帮不了啥忙,他们也是弱势群体,那时候也就嘘嘘(尿尿)调烂泥的本事。我妈来了,拖鞋伸过去,对准山羊有旋涡的白色头顶,还有坚硬的黄中泛白的羊角,脚板、大腿一起发力,用力踩过去,把山羊支出去好远。

“咩咩”,羊横在小路上,继续嚼着草发出抗议声,却不再敢低头发起进攻。我们侧身鱼贯而过,书包在屁股后面一阵咣当,腾起好大的黄土烟。“好了好了,走吧,上学去……”当时,年轻的老妈声音比羊的“咩咩”还响亮。几十年了,如今不见有人养羊,草路也成了水泥路。我自己都活到了比妈当年还大的岁数,然而不变的是那颗关爱幼小的心。



Ruby

假日在家,临一幅《秋声赋》应景。

因为朋友喜欢赵孟頫,我也跟着她买了很多赵孟頫的帖。每一帖的字体都有区别。

比较而言,《前后赤壁赋》最好临,《青山吟》就有了难度,尤其“青”字,出现频率高,字字写法不同,感觉怎么也临不好。

《秋声赋》是赵孟頫晚年书就的,笔法更为洒脱流畅,临时就更有挫败感了。临第一遍时,我忍不住和朋友诉苦道:“好难啊。”好在,书法是基于时间的艺术,临到第三遍就觉得有进步了。

今日晒图为第四遍。也不是很满意,开头三行写矮了,结构不完美。不过,现在是在学习过程中,就不用太在乎有的没的了。总之,今天比昨天写得好,就

临帖记



给自己鼓鼓掌。

过了秋分,秋季就已过去一半。春夏秋冬,如同人生。品尝种种况味,亦是精神上的丰收。

岁月会替我们推开不同的门窗。越过山丘,遇见19岁的我,她问我:如今在干吗?我说,你绝对猜不到我会临《秋声赋》了吧!



美丽的坚持

今年4月,我在朋友的怂恿下也开始了晨跑,从3公里到5公里,现在经常可以跑7至8公里了。但是,跑步时前3公里我总是感



光的方向

秋高气爽,云淡风轻,下午在和煦的阳光中走进了南大街献血屋。

在扫描填信息时,外面走进来一个高个子、咖啡肤色、大眼睛的小伙子,一看就是国际友人。由于献血表格都是中文,我充当了临

跑步,累并快乐着

觉累,常常有一种要放弃的感觉,而坚持跑过了4公里后,就越跑越感到轻松。

后来,一位资深马拉松爱好者解开了我心中的谜团。他说,刚开始跑步时,身体需要适应新的运动强度,这包括调整呼吸、步频和步幅等,以达到最佳的跑步节奏。我们会感到不协

调和笨拙,这可能导致消耗更多的能量,其实这是身体在作适应性调整。随着时间的推移,身体逐渐适应了跑步的节奏和技巧,我们的动作变得更加流畅和高效,从而减少了疲劳感。原来难受的前十几分钟只是一个小小的考验而已,我们完全可以轻松地跨越它。

原来如此啊,跑步还真是一种需要耐心和毅力的运动,只有坚持下去,我们才能体验到它带来的身体和心理上的益处。

还是梁实秋先生说得好:“千万要持之以恒地从事运动,这不是嬉戏,不是浪费时间。健康的身体是做人做事的真正的本钱。”

跑步,累并快乐着!

爱无国界

时翻译。小伙子来自孟加拉国,9月10日才到中国,是南通大学医学院的大一新生。和朋友一起出来逛街,看到红十字标志就毫不犹豫来了。

他问可以献多少,回答300ml或400ml。他一脸不可思议,觉得太少了。他说在自己的祖国经常献血,每次都是一大袋。他用手比画了一下,我们还是一头雾水,不明白一大袋具体是

多少。针管插进手臂,他神色自若。他说,喜欢中国的食物,大学也有专门的清真食堂。

志愿者拿礼品给他时,他坚决不要。我再三解释,不是搞特殊,每个献血者都有,他才勉强收下了。

看我大惊小怪,医生见怪不怪,告诉我经常有国际友人献血,有人献多次,还有人组团一起来,爱无国界嘛。

乐活
人生

帮大叔照相



张晨

好几天没去学校了,今天提前十分钟出门,路过一个景点,被一个斯文大叔拦住,问能不能帮他拍个照。想着时间充足,我就帮着多拍了一会儿。大叔看我很有耐心,就拍了半身的、全身的、戴眼镜的、不戴眼镜的,从不好意思到渐渐放开……哈哈,就是看我穿这身衣服,才从一群路人中找到我的吧?他一定高兴地认为自己找对了。

今天,这件“很外向”的文化衫为社交加了分,我准备再买一件“小朋友要开心”穿。

思想
火花

兵荒马乱



张超

近读南通青年作家张雷的散文《河汉清且浅》,有一个用词引起了我的注意,“经历了一天的兵荒马乱之后”,这里的“兵荒马乱”似乎有点夸张,意即非常忙乱。正好,上周刚读完宋唯唯的长篇小说《朱尘引》,里面也多次出现“兵荒马乱”这个词。因为好奇,便都画了横线。

“兵荒马乱”是一个成语,它通常用来形容战争期间社会动荡不安的现象。我在思考,在和平年代,作家们为什么不约而同地用了这个成语。也许,作家们描述的正是大时代下芸芸众生的生活状态和心理感受,那就是焦虑和不安。正如《朱尘引》描绘的大都市,是名利客的驰骋场、弱势蚁族的求生地。

文学是附着时代的记忆,亦是窥探时代的注脚。投入到文学的世界中,可以读懂那个时代,也可以看到自己。